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滚动新闻

APP 证券时报

# 证监会强化保荐机构管理层督导责任

2017-09-25 06:33 来源：证券时报网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证监会发行部近日发布发行监管问答，进一步强化保荐机构管理层对保荐项目签字责任的监管要求。证监会指出，保荐机构从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和再融资时，应以保荐项目风控为核心，建立健全保荐业务的内控制度。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应当在保荐项目首次申报文件，包括招股说明书、发行保荐书、保荐机构尽职调查报告等文件中签字确认，并在招股说明书中出具声明。

证监会指出，为落实“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的工作要求，督促保荐机构勤勉尽责，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荐机构应当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保荐机构管理层对保荐项目质量控制的签字督导责任。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规定，保荐机构应当建立健全保荐工作的内部控制体系，切实保证相关人员勤勉尽责，严格控制风险，提高保荐业务整体质量。

证监会要求，保荐机构从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和上市公司再融资保荐业务，应当以保荐项目风险控制为核心，建立健全保荐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增强自我约束和风险控制能力，切实提高保荐项目执业质量。

同时，保荐机构在执行立项、尽职调查、质量控制、内核、持续督导等保荐业务各个环节相关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保荐项目的风险控制，保荐项目的风险控制应当纳入保荐机构公司整体层面的合规和风险控制体系。风险控制应当贯彻保荐业务各个环节，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举报信核查报告和发审委意见回复报告均应履行公司整体层面相应决策和风险控制程序。

证监会还指出，保荐机构推荐首发和再融资项目，应当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或类似职责人员应当在保荐项目首次申报文件，包括招股说明书或募集说明书、发行保荐书、保荐工作报告或保荐机构尽职调查报告等文件中签字确认，并在招股说明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出具声明；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应当在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举报信核查报告和发审委意见回复报告等文件中出具声明并签字确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分享：



证券时报新闻APP，是证券时报社提供的官方新闻客户端。主要包括新闻资讯、个股行情公告、热点话题关注等，为投资者提供更多财经资讯。

微信 证券时报网



扫描二维码添加《证券时报》官方微信公众账号（www.stcn.com）。追求重磅、独家、原创、有用。财经资讯、政策解读、股市情报、投资机会……每日发布，全年不休。

时报 财经微信群



莲花



数据宝



券商中国



## 相关新闻

证监会：对违法违规行为露头就打

2017-09-23

证监会对发审委委员拟任人选进行公示	2017-09-22
保险业新规将强化关联交易监管	2017-09-21
证监会：截至8月底备案私募基金管理规模10.21万亿	2017-09-18
证监会：推动定点帮扶县产业等领域发展	2017-09-16
证监会12386热线4年呼应诉求28万件	2017-09-13
证监会通报私募专项检查情况，九鼎旗下机构成重灾区？	2017-09-11
证监会上半年对328家私募机构开展专项检查	2017-09-09
环保部对水十条进展相对滞后地区开展专项督导	2017-09-08

---

[关于我们](#) | [服务条例](#) | [联系我们](#) | [版权声明](#) | [友情链接](#) | 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电话：0755-83501684

Copyright © 2008-2016备案号：粤ICP备09109218号 网络视听许可证：1908317号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粤B2-20080118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